

臺北榮譽國民之家 112 年廉政會報紀錄

時間：112 年 9 月 26 日（週二）上午 10 時

地點：行政大樓 3 樓會議室

主席：劉家主任化宇

紀錄：毛哲生

出席人員：（詳簽到表）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

副主任，各組室主管及與會同仁，大家早安。中秋節與雙十國慶連續假期即將到來，本家設立核心目的，對於住民提供完善的服務照顧，係我們的義務亦是我們的責任，期望全體同仁齊心協力達成任務。而中秋節係國人三大節日之一，同仁及工作人員應遵守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，不接受住民或其家屬的饋贈，倘無法婉拒時，請交由政風室處理，以建立本家廉潔風範。本次會議由政風室、祕書室針對「國有公用財產使用管理專案稽核」議題進行專案報告，就是希望透過單位內控機制檢討本家隱藏之缺失，持續精進本家各項服務照顧工作，期勉同仁將「建立舒適安全環境及涵養廉潔家風」列為工作重點與目標，大家共同努力營造一個安全、幸福、廉潔的家園。

貳、本家 112 年廉政楷模頒獎：

主席裁示：恭喜輔導組室輔導員陳雪珍榮獲本家 112 年廉政楷模，對於獲獎人員除頒發獎狀外，也請承辦單位按規定辦理敘獎勵事宜，希望藉由樹立廉潔典範，持續發揚本家廉潔家風。



參、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主席裁示事項執行情形：

主席裁示：

本會要求全面檢視監視系統設備，針對攝像鏡頭位置、是否機器老舊及功能是否正常等作全面性之檢視，遇案時，才能獲取正確的訊息作為證據並具有嚇阻效用。

肆、本家廉政工作執行情形綜合報告(政風室)：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本家接受各界之捐贈款項，除了依捐贈者之指定用途之外，須依會頒程序辦理，同時，採公開透明、充分揭露原則，其收支情形應公布於本家全球資訊網，以昭公信，並且可避免不必要的困擾。
- 二、112年公職財產申報之定期申報期間自112年11月1日至12月31日止，本家除了林副主任、主計室主任及政風室主任因同一申報年度已辦理就(到)職申報之外，本人、陳副主任及秘書室康主任請依限申報，以免遭受到行政裁罰。

三、第 16 屆總統、副總統及第 11 屆立法委員選舉活動即將開始，本家所有職員工及工作人員切記遵守行政中立立法及選罷法，對於候選人或相關人員欲進入本家拜票時，大門警衛及秘書室應委婉謝絕。

伍、專題報告：

「國有公用財產使用管理專案稽核」檢討精進作為(政風室)：

主席裁示：

- 一、經本次專案稽核結果，有 4 筆本家管理之市有土地遭民眾種植農作物，請秘書室應確實處理，以確保本家應有之權益。
- 二、本家庇護所附近，各單位報廢之無價值廢棄物，雖已清除一部份，仍然堆積成山，在觀感及衛生上是急需解決之問題。
- 三、依會頒經管財物人員職期及業務調整作業規定，經管財物人員之職期一任為三年，職期屆滿應辦理業務調整，除因業務特殊需要，職期屆滿得延長一年之外，最多以延三次為限，本家財產管理人以逾規定年限，依事實需求，請適當處置。



陸、提案討論：

柒、臨時動議：小額採購應經過比價或議價過程，以符合政府採購法之精神，同時亦符合鈞會所下達之通報意旨；若能令廠商簽訂利益衝突迴避之相關切結書，更能保障本家採購人員之權益。

林副主任補充報告：

小額採購係指 15 萬元以下之採購案，包含工程、財物及勞務之採購，雖小額採購係予行政機關方便，減少許多繁複之程序，惟仍然須遵守採購法之精神，比價或議價過程仍不能免除。至於請廠商簽訂利益迴避切結書，對保護同仁之觀點而言，仍然是有必要。

主席裁示：

依林副主任之意見辦理。

捌、主席結論：

本家係退輔會轄下之一安養機構，應全力做好本會所賦予之任務，在將近年尾之時，各單位同仁皆辛苦了，大家在自己崗位上所付出的努力，才能凸顯出現在本家之績效，不論歷經 2 次榮靈堂之祭祀，都在大家努力之下一一次次克服難關，受到主委的肯定讚賞，在未來待興革之事項猶多，請各組室遵照任務要求持續努力，對於應辦事項，妥善規劃、運用、分配有限資源，求其務實周延，以提升服務品質。再過幾天就是中秋節及雙十國慶連續假期，預祝各位同仁佳節愉快。

玖、陸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40 分。